



171120110539

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

报告编号: HA2300580

样品名称: 橘朵七色玩趣组合盘#16

委托单位: 上海橘宜化妆品有限公司

浙江华才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
Zhejiang Huacai Test Technology Co., Ltd.



# 声 明

- 一、本检验报告仅对接收样品负责。
- 二、本检验报告涂改增删无效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复印件无效。
- 三、本检验报告及检验检测机构名称不得用于商业广告、评优及宣传等。
- 四、本检验报告一式三份，二份交送检单位，一份由检验检测机构存档。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浣纱北路 48 号

检验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暨阳街道浣纱北路 48 号

邮政编码：311800

联系电话：0575-87689370



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样品中文名称	橘朵七色玩趣组合盘#16	检测类别	委托检验
型号规格	8.5g/盘	到样数量	149 盘+1 盘 (标样)
商标	/	样品状态	珠光黄色粉块, 米杏色粉块, 珠光咖色粉块, 浅棕色粉块, 珠光深咖色粉块, 珠光香槟色粉块, 橘棕色粉块
生产日期或批号	A3381	保质期或限用日期	20251203
委托单位名称	上海橘宜化妆品有限公司	地址	上海市奉贤区金汇镇金碧路 665、685 号 1 幢 3780 室
生产企业	上海家诺华化妆品有限公司	地址	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同顺路 38 号 1 幢
样品接收日期	2023-02-06		
测试周期	2023-02-07 至 2023-02-12		
检测地点	本实验室		
检测依据	QB/T 1976-2004、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等		
检测项目	外观等 15 项		
检测结论	所检样品, 其检验项目外观, 香气, 块型, 涂擦性能, 跌落试验, pH 结果均符合化妆粉块 QB/T 1976-2004 标准要求, 其余检验项目结果均符合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要求。		
备注	/		

主检: 寿梦丽

审核: 姜佳丽

批准: 

签发日期 2023 年 02 月 13 日

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珠光黄色粉块, 米杏色粉块, 珠光咖色粉块, 浅棕色粉块, 珠光深咖色粉块, 珠光香槟色粉块, 橘棕色粉块  
(按照 1: 1 比例混合检验检测)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外观	/	QB/T1976-2004	颜料及粉质分布均匀, 无明显斑点	颜料及粉质分布均匀, 无明显斑点	符合
2	香气	/	QB/T1976-2004	符合规定香型	符合要求	符合
3	块型	/	QB/T1976-2004	表面应完整, 无缺角、裂缝等缺陷	表面完整, 无缺角、裂缝等缺陷	符合
4	涂擦性能	/	QB/T1976-2004	油块面积 $\leq$ 1/4 粉块面积	油块面积为 0	符合
5	跌落试验	份	QB/T1976-2004	破损 $\leq$ 1	破损为 0	符合
6	pH	/	GB/T 13531.1-2008 (稀释法)	6.0~9.0	8.8	符合

### 珠光黄色粉块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\leq$ 10	0.15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\leq$ 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$\leq$ 2	<0.001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四章 1.2 第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$\leq$ 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五章 2	$\leq$ 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五章 6	$\leq$ 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 年版) 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
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## 米杏色粉块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10	0.40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2	0.082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2 第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≤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2	≤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6	≤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
## 珠光咖色粉块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10	0.85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2	0.064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四章 1.2 第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≤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2	≤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6	≤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(2015年版)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
# 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## TEST REPORT

浅棕色粉块						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10	0.18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2	<0.001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2 第 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≤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2	≤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 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6	≤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 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珠光深咖色粉块						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10	0.47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2	0.042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2 第 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≤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2	≤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 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6	≤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 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


# 检验检测报告

## TEST REPORT

## 珠光香槟色粉块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10	0.44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2	0.058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2 第 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≤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2	≤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 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6	≤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 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
## 橘棕色粉块

序号	检验项目	单位	检验依据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铅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10	0.18	符合
2	镉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5	<0.001	符合
3	砷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6 电 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	≤2	0.064	符合
4	汞	mg/k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四章 1.2 第 一法 氢化物原子荧光光度法	≤1	<0.002	符合
5	菌落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2	≤500	<10	符合
6	霉菌和酵母菌 总数	CFU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6	≤100	<10	符合
7	耐热大肠菌群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3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8	金黄色葡萄球 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5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9	铜绿假单胞菌	/g	《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》 (2015年版)第五章 4	不得检出	未检出	符合

以下空白 BLANK PART BELOW